

证券代码：300886

证券简称：华业香料

公告编号：2025-048

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1、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总股本 74,798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,739,90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、公司现金分红方案不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1、根据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，2025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,996,451.02 元，未弥补亏损、未提取法定公积金、未提取任意公积金。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28,712,462.72 元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26,424,953.25 元。按照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6,424,953.25 元。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74,798,000 股。

2、在保障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，本着回报股东、与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的原则，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以总股本 74,798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

3,739,90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3、若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、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比例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综合考虑了行业形势变化、公司经营业绩、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股东合理回报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